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聊城市冠县班桑路与甘桑路交叉路口东400米；邮编：252500；电话：0635-5830001；邮箱：gxsezrmzf@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及时向社会公开本单位政府信息，维护和满足公众的知情权，不断提高

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建设法治政府。

(一) 主动公开

出台《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围绕中心工作，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23 条，其中包括镇街动态 2 条，村庄规划 1 条，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1 条，年报解读 1 条，部门机构设置 1 条，部门培训计划 1 条，通知公告 15 条等。



冠县人民政府

www.guanxian.gov.cn

首页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冠县

数据开放

繁

无障碍

适老版

长者专区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实施方案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时间：2024-06-28 18:17

索引号	11371525670505382D/2024-45396296	发文日期	2024-06-28
发布机构	冠县桑阿镇	名称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4〕2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聊政办发〔2024〕2号）、《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冠县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制定了《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详见下表。

各科室要严格按照任务分工要求，按时保质公开有关政府信息，及时、精准、高质量做好职责范围内信息公开工作，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更好实效。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
2024年6月28日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科室	完成时限
围绕政策加大政策解读深度力度	准确把握政策解读工作重点，聚焦惠民利企政策开展深入解读。政策起草部门要多渠道收集企业群众需求，对政策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条款和事项，进行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从政策起草制定主体、专业机构从业人员、部门主要负责人等角度开展全方位解读。	党政事务综合办公室	全年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申请数量较去年回落 0%。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规范信息公开程序，确保做好保密审查工作，通过科学的管理方法和技术手段，确保政府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作用，及时发布政府信息。持续提供“政务公开体验区”依申请接收、政府信息查阅等服务。

- 部门机构设置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机构

发布时间：2024.04.22
- 县级部门决算（三公经费）

2023年度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本级）决算

发布时间：2024.11.25
- 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发布时间：2024.01.04
- 部门分管负责人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分管负责人

发布时间：2024.04.22
- 县级部门决算（三公经费）

2023年度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发布时间：2024.11.25
- 部门培训计划

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政务公开培训计划

发布时间：2024.03.19

（五）监督保障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管理信息公开工作。按计划定期进行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确保工作人员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较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二) 改进情况

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同时加强日常监督和考核，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桑阿镇已落实《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明确了各项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责任部门、责任人以及完成时限，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高效推进与落实。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未收到建议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切实推进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冠县桑阿镇人民政府于9月12日开展“公开聊亮·为您开放”政府开放日活动。此次活动的主题为“政民互动面对面”。

活动当天，首先邀请 5 名政务公开体验官、政策解读观察员进入政务服务中心，参观便民服务中心场所建设、体验便民服务事项流程。之后在二楼会议室，围绕便民服务高频事项开展座谈，倾听体验官、观察员对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的意见建议。



座谈结束后，工作人员走进“农村大集”、走进“新农村夜校”，开设政策宣讲点，针对养老服务、涉农补贴、社会救助、医疗卫生等向群众提供政策咨询和解答服务。活动累计发放宣传彩页 300 余份，惠及群众 650 余人。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